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etic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7)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收購目標物業及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等公告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買方、賣方及太原和泰就第二份補充協議訂立了補充協議，據此，各方同意，(i)倘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仍未交割，則買方有權終止第二份補充協議；及(ii)倘於交割時，太原和泰所欠債務的實際金額超過其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估值所計入的債務金額，則賣方須就超額金額(「超額債務金額」)透過(a)按超額債務金額以等額基準減少股權代價；及(b)向買方提供總值不少於超額債務金額的額外物業，向買方作出補償。

除上述變動外，該等公告所披露的第二份補充協議所有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力量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具文忠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具文忠先生（主席）、李波先生（行政總裁）及紀坤朋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佩蓮女士、陳量暖先生及薛慧女士。